

出國報告 (出國類別:見習訓練)

2017 年紐約市警察局見習訓練

服務機關：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第一總隊

姓名職稱：警員 程韋僑、警員蕭俐婷

派赴國家：美國

出國期間：106 年 5 月 15 日至 106 年 5 月 26 日

報告日期：106 年 7 月 7 日

摘要

美國紐約市警察局（New York Police Department, NYPD）創立於 1845 年，係屬美國最為龐大之警察局之一，轄下設立多個部門，包括 17 個內勤組室及 12 個直屬局處，其中警力約為 3 萬 6,000 名。

此次為我國警政署第四年派員赴紐約市警察局參訓，代表學員為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警員程韋僑、保安警察第一總隊警員蕭俐婷，期程自 105 年 5 月 15 日至 26 日，共計 12 日。赴訓內容除包含參訪即時犯罪中心、大眾運輸局及警察學院等重要機構之運作現況外，另隨同紐約市警察局第 60 分局員警進行隨同巡邏，並參加為期 4 天之「犯罪預防基礎理論課程」。訓練期間德國亦派 2 位警員前往該局赴訓。

返國後，我國代表就赴紐約訓練之所見所聞提出心得與建議如下：一、強調培訓基層員警過程之淘汰率，以維持警察人員基本素質；二、朝向員警值勤配戴隨身密錄器政策進行，以有效提升執法效能；三、建議持續派員與國際警察交流，有利協助我方強化執法能力；四、建議參考紐約市警局緊急應變組 (ESU) 經驗，修正特勤人員招募或留任年齡限制；五、給予未來有機會參與紐約市警察局見習訓練者之建議等。上述心得與建議冀能做為我國未來警政發展之參考，進而拓展我國員警國際視野、提升員警專業能力，並促進我國與他國執法人員進行交流。

目錄

壹、 目的.....	1
貳、 參訪及訓練過程.....	3
一、 談判小組 HNT(Hostage Negotiation Team).....	3
二、 美術小組(Artist Unit)	3
三、 即時犯罪中心(Real Time Crime Center).....	4
四、 人臉辨識組(Facial Identification Section,FIS).....	5
五、 大眾運輸局及第 4 地鐵分局(Transit Bureau & Transit District 4)	5
六、 警犬隊(Transit Bureau K-9).....	7
七、 靶場(Shooting Range)	8
八、 隨同巡邏 Ride-Along (60 Precinct)	9
九、 緊急應變組 (Emergency Service Unit, ESU)	10
十、 警察學院 (Police Academy)	11
十一、 騎警隊	12
十二、 參與「犯罪預防基礎理論課程」	13
參、 心得與建議.....	17

壹、 目的

紐約市警察局(NYPD)是目前美國境內最大規模且最老的警察單位之一，創立於 1845 年，轄下員警共計約 36,000 名，為共計約 850 萬位紐約市市民服務。紐約市警察局局長為 James P. O'Neill，首席副局長為 Benjamin B. Tucker。該局下屬單位主要區分為執法、案件偵查與行政單位等三種，整個紐約市轄區主要劃分為曼哈頓、布朗克斯、皇后、布魯克林與史丹登島等五大行政區，在各行政區底下劃分分局轄區，總計共 77 個警察分局，負責各轄區的巡邏與案件調查等工作。另外，由於紐約市地鐵每日乘載量相當高，每日約 6 百萬人次，因此同時依據地鐵路線劃分共計 12 個地鐵分局，專門負責地鐵周邊安全工作。

負責本次見習訓練承辦人為 Detective Pistilli，訓練期間為 106 年 5 月 15 日至 106 年 5 月 26 日，共計 12 日。訓練內容除了首週參訪行程包括談判小組 HNT(Hostage Negotiation Team)、美術小組(Artist unit)、即時犯罪中心(Real Time Crime Center)、人臉辨識組(Facial Identification Section, FIS)、大眾運輸局(Transit Bureau)及其所屬警犬隊(Transit Bureau K-9)等單位外，還有第二週在警察學院的「犯罪預防基礎理論課程」。見習訓練期間的第一週，亦有來自德國菲林根-施文寧根(Villingen-Schwenningen)2 位員警同行，增加我方與他國警職人員之間交流。本次訓練見習結束返國後，期能將在紐約市警局見習訓練過程與各種經驗分享給我國其他警職同仁，提升我國國際視野廣度與專業能力。



圖 1 與德國學員共同受頒見習訓練結業證書



圖 2 與首席副局長會面

貳、 參訪及訓練過程

一、 談判小組 HNT(Hostage Negotiation Team)



圖 3 談判小組單位圖徽

紐約市警察局是世界上第一個成立談判小組的單位，該小組於 1973 年成立。該小組的任務不僅僅在挾持人質事件中與嫌犯談判，或是與恐怖分子進行協商(與恐怖份子談判的目的為爭取時間，使特勤隊有時間準備攻堅)，平時對意圖自殺的民眾亦必須安撫該自殺者的情緒。

臺灣沒有專門負責談判的單位，亦較少人質挾持案件，因此不需要配置專門警力。但其實需要用到談判技巧的時機非常多，尤其是第一線處理案件的員警，常常面對不理性以及情緒失控的民眾，如果第一線員警能接受溝通談判的訓練，相信對處理案件時更能確保當事人以及同仁的安全。

二、 美術小組(Artist Unit)

在完全沒有監視器畫面的狀況下，僅能依賴被害人的記憶印象描述出嫌犯的樣貌，美術單位的工作就是依據被害人的描述，素描出嫌疑人的樣貌。該單位需要高度專業，警察系統並沒有專門培養該專業的部門。因此 NYPD

的方式是由外部招募，該單位的員警或是偵查佐為美術學院畢業，對繪畫、素描有一定的功力。



圖 4 美術小組工作流程解說介紹

三、 即時犯罪中心(Real Time Crime Center)



圖 5 即時犯罪中心

主要的工作為協助現場員警偵查犯罪，利用 GPS 定位報案人或嫌犯的電話位置，提供犯罪現場附近的犯罪熱點，亦可直接調閱現場監視器，協助追捕嫌犯。

對於如此大量的數位資料如何儲存?設備如何維修? NYPD 表示這些大量的監視器系統設備，皆委外由 IBM 負責維護及維修。且必須要保證資料的安全，防止外洩，也必須要確保在設備遭受破壞後，資料不會遺失。因此影像資料是傳輸到另外的空間，而非監視器附近的主機，就算大樓被炸毀，影像資料並不會遭毀損。另外，一般的雲端儲存空間是不被允許的，這些資料必須儲存在獨立的設備，不能與外網連線。

臺灣監視器系統密集度數一數二，是破案的關鍵工具，然而監視器的維護維修卻不夠專業。臺灣的氣候潮濕悶熱，監視器主機設置在路口金屬箱裡，因此故障率偏高，只要主機故障，該路口就失去監控保護。

四、 人臉辨識組(Facial Identification Section, FIS)

人臉辨識組屬於籍實犯罪中心的一部分，當掌握不知名嫌疑人的照片時，即由該小組負責比對資料庫或是臉書裡的照片。人臉辨識組的辨識原理類似機場自動通關，透過臉部五官相對位置以及特徵的比對，從龐大的資料庫影像檔中分析出符合的對象。FIS 最令人驚嘆的地方在於利用圖像編輯軟體，將原圖檔修改後找出最相符的對象，例如將原本斜眼的圖像改為正視前方；將半臉的圖像模擬出全臉；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原本情資皆顯示某刑案嫌疑人为女性，藉由人臉辨識比對出真正的身分为男兒身，才知道該嫌犯男扮女装犯案，因为该嫌犯打扮过后完全就像个性感女郎，若是没有科技的协助比對，根本無法聯想到會是男性。

五、 大眾運輸局及第 4 地鐵分局(Transit Bureau & Transit District 4)

美國紐約市的軌道交通系統是全球歷史最悠久的公共地下鐵路系統之一。紐約地鐵擁有 425 座車站，每日客運量約 400 萬人次。因此紐約市警察局轄下有一大眾運輸局(TRANSIT BUREAU)專門負責運輸系統的維安，這單位獨自就是一個完整的警察單位，運輸局總部就可調閱所有地鐵站內以及地鐵

站附近重要地標的監視器，轄下地鐵分局分別佈屬在重要樞紐的站點，甚至有反恐部隊約100多人部屬在全市的運輸系統。這次參訪的地鐵第分局即是位於聯合廣場站(Union Square)內，地鐵分局內裡面裝備齊全甚至有拘留室、重裝備，人員配置亦如地上分局一般，有值班台、巡邏員警、便衣員警、偵查佐等，完全有獨立追捕嫌犯以及將嫌犯送往法院的能力。地鐵內較常發生的案件為竊盜案，若是竊嫌重複於地鐵內犯案，法院可以發出禁止進入地鐵站的行政命令，類似我國的家暴令，若該犯嫌進入地鐵站，不論其是否已經著手竊盜，警方可以不問理由，直接逮捕。



圖 6 參訪第四地鐵分局(左)與大眾運輸局第四地鐵分局值班台前徽章(右)

六、 警犬隊(Transit Bureau K-9)



警犬隊，這邊奉行一位領犬員配置一頭警犬的規則，且退勤後也必須將警犬帶回家，因為狗是很聰明且很有靈性的動物，牠們對於周圍一切的感受度比我們認為的還要高，因此隨時陪伴在身邊，可以建立人犬夥伴間的默契以及手勢，若是警員退勤時把警犬留在單位，單位裡大家來來往往，而且由不特定人餵養，警犬接收到的情緒、語氣、習慣皆不同，會使警犬無所適從，間接會造成負面影響。而且訓練期間不用食物當誘因，這樣當執行任務時，警犬才不會因為食物而分心。



圖 7 專門載送警犬的警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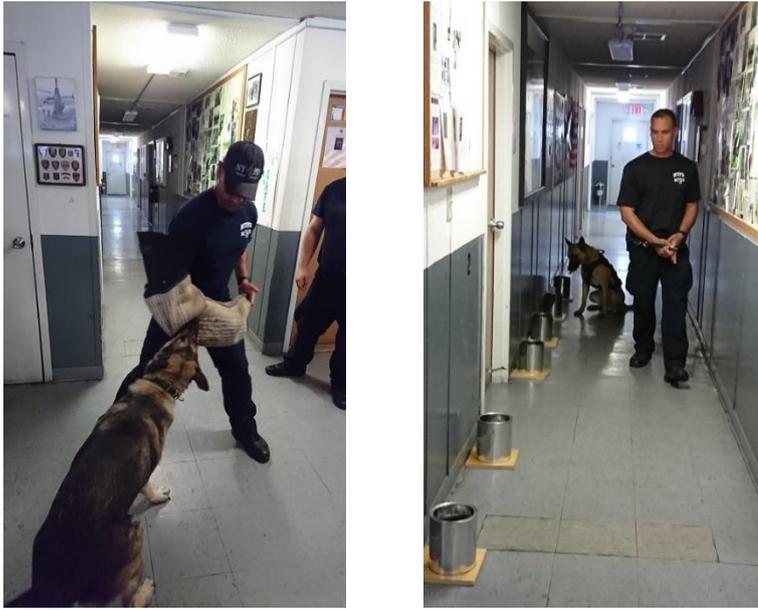


圖 7 警犬攻擊訓練以及搜索違禁品訓練

七、 靶場(Shooting Range)

在這裡印象較深刻的是訓練用的電子模擬設備，由投影機將情境投射在布幕上，訓練人員配戴電子槍或電子噴霧器，布幕上可顯示突然出現的對象，我們就必須即時判斷是平民或是歹徒?若是歹徒該用何種武器?該射擊何部位? 電子射擊的部位會馬上顯示於布幕上。該訓練設備不僅適合第一線人員，亦適合讓總是事後諸葛的人士親身體驗第一線人員所受到的威脅以及危險，使他們瞭解在危急的狀況下的立即判斷是多麼不容易。

為求訓練的逼真，該靶場甚至打造了實際的建築物，訓練時甚至會由真人演出狀況，訓練員警的應對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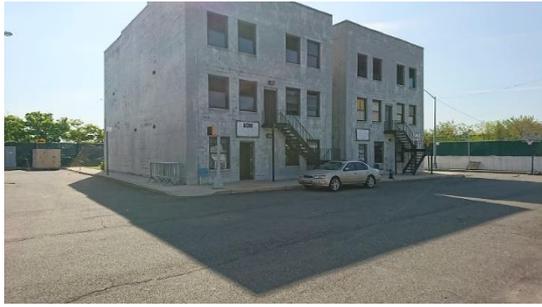


圖 8 1:1 實際建物模擬訓練場地



圖 9 虛擬實境射擊訓練與所屬電子裝備

八、 隨同巡邏 Ride-Along (60 Precinct)

這次與紐約市警察局第 60 分局一起巡邏。該分局位於布魯克林區，當天巡邏時段為 16-20 時，巡邏員警數約 30 人，勤前教育時分配巡邏區域，兩人一組。當天巡邏期間僅有兩起報案，一起是老太太報案說需要協助，到場後卻沒事。另一起是住屋問題，非警方權責。聽帶班學長說，昨日才發生幫派鬥毆以及槍擊事件，我們未能見識，甚是可惜。

對於巡邏區域，出勤前由長官分派，針對近期治安狀況做調整，一次出勤大約 30 人，1 車 2-3 人，亦即同時有 10-15 往巡邏車在外。對於轄內治安狀況，第一線人員最清楚，轄內隨機巡邏，沒有巡邏箱制度，若有案件則馬上前往。對於嚴重之治安熱點，則派駐員警全天候守望，提升見警率遏阻犯罪。

紐約員警上班時數皆 8 小時，三班制，時段基本上為 08-16、16-24、24-08，加班費以 1.5 倍時薪計算，若是人手足夠，則彈性編排在案件繁忙時段，

例如 12-20。員警每天值勤的時段固定，上早班就一直是早班，不會像台灣這樣派出所警員每天值勤的時段皆不同，生理時鐘無法調適。

九、 緊急應變組 (Emergency Service Unit, ESU)

ESU 為紐約市警察局特有的單位，建置約 400 人，分散部屬在紐約市 13 個地點，主要工作是人質營救、處理化學攻擊或外洩、高風險救援、高風險搜索、高風險街頭事件控制等等需要特殊裝備及技能的案件。不只要有 SWAT 的對敵攻堅能力，更需要有救援隊的搜救能力，是非常頂尖的單位，對隊員的要求固然就更嚴苛。故該單位的訓練更要求真實，對所有可能遇到的狀況都盡量擬真訓練，現場就有多輛廢棄車輛供隊員練習如何破壞車輛救援受困民眾;甚至有坍塌的建築物供隊員練習搜救，且設置各種不同場景的房間類型，例如廚房、臥室、浴室、酒吧等等，更有中控室可以控制模擬房間內的燈光以及聲響效果，訓練隊員應付各種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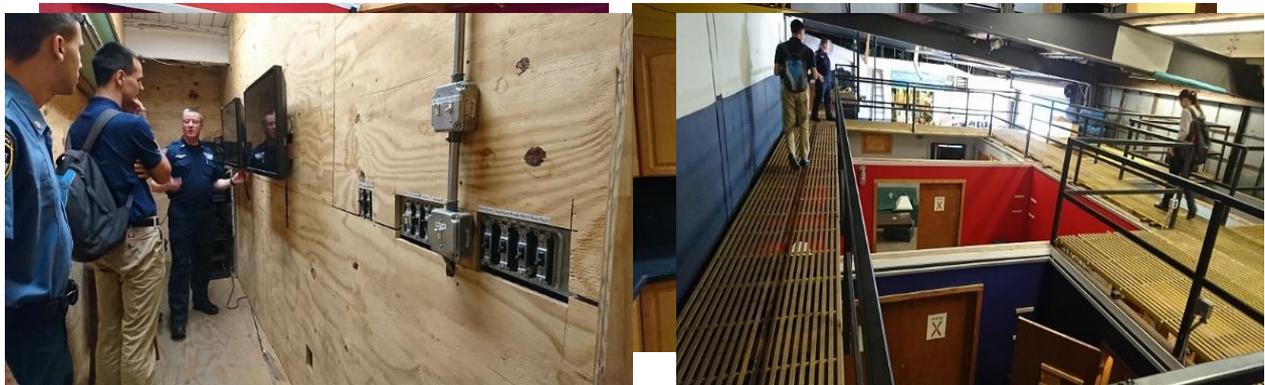


圖 11 攻堅模擬場地聲光中控室(左)與場地上方監看室內模擬訓練迴廊(右)



圖 12 訓練使用各種車型及場景



圖 13 倒塌建物搜救的模擬場景

十、 警察學院 (Police Academy)

警察訓練單位是位於皇后區的新蓋大樓，為新生訓練以及員警進修的地方，新生訓練期為 6 個月，訓練時段可自行選擇 06-15 時或是 15-24 時，不提供住宿，所有學員皆自行前往訓練。且如紐約市警察局所有單位，訓練講求真實，因此在此有很多模擬場景，如地鐵站、車廂、超商、住家房間、法院、甚至街景，甚至將真正的巡邏車以及轎車置於大樓內，教導學員如何攔查以及搜索車內的違禁物，在在都是為了扎實地訓練員警。所有學員的訓練以及測驗的標準都統一，沒有性別差異。而且必須通過安全駕駛訓練，有數個關卡，必須全數通過才可畢業，並不是考取一般駕照即可。

令我比較驚訝的是基礎訓練中沒有格鬥技也沒有擒拿術，僅有簡單的推、拉、扯。我國的體技訓練加上了擒拿以及柔道，在許多案例中都可以看到柔道的技巧在逮捕嫌犯的過程中發揮很大的功效，這是值得肯定的。



圖 14 模擬拘留室(左)與地鐵站(右)



圖 15 模擬街景與訓練用車輛

十一、 騎警隊

參訪騎警隊是因為犯罪預防基礎理論課程提早於周四結束，而臨時增加最後一天的行程。騎警隊位在紐約市中央公園西側臨近港口處，馬匹均為紐約市警局所屬財產，因此除了騎警負責馬匹訓練與平時生活照顧外，還有專屬打造馬蹄鐵師傅協助照顧馬匹。騎警平時擔任巡邏工作，一名員警分配一匹專屬馬匹，並配戴警槍，也負責部分聚眾遊行或大型活動現場維護秩序工作。

騎警隊駐地值班台旁邊就是馬匹訓練場與馬廄，整個場地維持的相當整齊，每隻馬匹都相當健美且有精神。通常馬匹在紐約警局採購進入訓練階段

期間，騎警在訓練過程會不斷給予馬匹各種刺激訓練，如鞭炮聲、噪音等等，讓馬匹在面臨各種場合或臨時狀況時，可以保持冷靜不慌亂，確保馬匹的穩定性後才會正式開始執勤。

騎警除了騎馬訓練外，還要熟悉馬匹各種習性、生活照顧、安裝馬鞍技巧等，甚至自行製作馬鞍及周邊配件。部分騎警還特別製作個人專屬徽章，別在馬鞍上面，展現各個騎警個人特色與精神。



圖 16 參訪騎警隊



十二、 參與「犯罪預防基礎理論課程」

「犯罪預防基礎課程」上課地點在布朗克斯(Bronx)警察學院，為期四天，參訓課程學員主要為紐約市警察局各單位從事犯罪預防業務或一般行政工作之員警或刑事偵查員。課程內容範圍相當廣，包括外圍環境安全、監視錄影系統、防盜警報、門窗、門窗玻璃材質等等，內容相當多元且深入。

1. 課程目的

推展該課程之主要目的，在於培訓各單位專業的犯罪預防調查員，特別是針對經常或容易發生竊盜、強盜、住宅入侵等財產或財產暴力犯罪案件之

住宅、商場、學校、地鐵或一般建築物，以服務民眾之目的，協助其改善或降低可能發生刑事案件之環境因子，如設立防盜警報系統、閉路監視系統、周邊照明等等，以有效降低刑事案件發生率，其概念類似像台灣過去所謂的「治安風水師」，不僅可適用在一般民宅、商業建築，亦可適用於公私部門，特別是在恐怖主義與極端主義猖獗的現今。

2. 課程內容

該課程內容設計主要在於建立有助於有效防制犯罪之環境，以提升該環境或建築物或人員之安全，也就是透過環境設計達到犯罪預防(Crime Prevention Through Environmental Design, CPTED)。因為良好且有效的建築環境安全設計，有利於降低犯罪之發生可能性，同時降低民眾之恐懼感，提升生活品質。因此課程前半段主要教授有關建築物內外安全設備與採用材質之基礎概念，包括外圍環境安全(周邊圍欄或天然遮蔽物)、監視錄影系統、防盜警報、門窗、門窗玻璃材質、安全照明、人車進出控制管理、生物辨識系統、空調/暖氣系統、保險箱、金屬探測器等主題。透過建築物內外各種有關環境安全控制要素之了解，有助於學員建立如何設計安全環境之概念，與在何種環境因素下，有利於財產或財產暴力犯罪行為人選擇該建築物或環境，實施犯罪行為。除了財產或財產暴力犯罪外，校園槍擊或恐怖攻擊案件之環境安全防治各種措施，也包括在內。特別是，在本次見習期間，剛好發生紐約市時代廣場汽車攻擊事件，教官也特別以該案件為實務案例，說明在公共場合安全環境設置與犯罪預防之間重要性，汽車攻擊歹徒快速駕駛汽車攻擊路人，一直撞到時代廣場十字路口往人行道轉角的檔車路障固定圓柱，歹徒攻擊才停止，阻止更多民眾人數傷亡，讓警方有機會上前將歹徒逮捕。特別是恐怖攻擊事件在國際間猖狂的現今，在一般民眾經常出入之場所，確實有將結合犯罪預防之建築環境安全概念加以發揚之必要。其中，教官特別強調的是，該課程之目的在於協助建立有效防治犯罪與安全維護之環境，並非建立將建築物內人員完全與外界事物阻隔於外之環境，此做法有可能導致當建築物內部發生意外狀況時，如火災，反而使建築物內之人群受困於其中，難以脫困，反而增加對建築物內之人身安全危害，這點非常重要。

值得注意的是，CPTED 的內容除了前述有關環境控制因素外，還需要民眾參與，這也是目前紐約市警察局內部近期正在推廣教育的概念，期待各界業者包括建築業、私人企業、社區等共同重視犯罪預防與安全之重要性。另外，依據授課教官表示，本課程僅僅只是基礎理論課程，犯罪預防環境調查員需要更進一步專業訓練與認證，才可以擔任實務犯罪預防環境調查工作，因此紐約市警察局目前正努力推廣並培訓此類專業人員，希望可以在各個分局設立至少一位犯罪預防環境調查員，協助各轄區改善財產暴力類型犯罪率高地區之環境，加強安全環境控制，以有效降低各轄區之犯罪率。

3. 分組研習討論

在課程開始之前，教官先將上課學員分為 6 個小組並各給予 6 個不同主題實務案例，如社區活動中心、住宅公寓、超級市場等等，模擬扮演犯罪預防調查員之身分，運用課程中所學內容，評估案例中建築物可能導致易發生刑事案件之環境因素，進而提出環境改善與加強安全維護之具體建議。小組討論時間都是在每日課程結束後，給予各小組大約 30~60 分鐘時間討論，並在最後一天上課，各小組每位成員都要上台報告其所負責主題內容，如安全照明、外圍環境安全控制、進出安全管制等等主題，每項主題之分析必須要依據課程所學的內容進行發表。透過這樣的小組討論，也讓學員間有機會進一步認識彼此、交流意見，同時靈活應用課程中所學內容。

研討過程中，筆者發現，有關安全環境改善問題經常會牽涉到其他公部門權限問題，例如增加設置路燈照明或路口減速丘需要交通部門協助，各組分組案例的討論內容也都提到許多環境安全設計並非警察部門可決定，需要跨部門單位共同協作，才有可能有效完成安全環境設計。但實務上，無論是台灣或是紐約市警局，大家的共通點就是在跨部門溝通協調方面都有一定程度之困難。



圖 18 分組討論與口頭報告



圖 17 受頒犯罪預防基礎課程結業證書



參、心得與建議

一、 強調培訓基層員警過程之淘汰率，以維持警察人員基本素質

參訪警察學院各種訓練過程，帶領我們參訪警察學院之介紹人曾詢問筆者與同行德國同學，在各自國家警察訓練淘汰率平均值為何。紐約市警局警察學院與德國警察的淘汰率都接近 10%，有時甚至超過，其中，雖然在警察學院的訓練僅僅才 8 個月，但在學員正式進入訓練階段前，每位學員都必須在各警察單位進行實習行政工作，在這段期間可以讓學員有機會進一步了解警察工作流程，部分學員也可藉由這樣的機會決定是否要繼續進入下一個正式訓練階段，邁向警察之行列。紐約市警局相當強調學員淘汰率的重要性，除了可以排除不適任者，更可激勵其他學員應該為爭取警察這個工作而更加努力。他們認為真正有熱忱且想要警察工作的人，會為了避免被淘汰而努力克服自身不足之處，而不是為自己的能力不足而找藉口或尋找體制上的漏洞，特別是指體能測驗的部分。警察學院對於無法通過測驗者，絕不會給予任何通融或放寬標準這個部分，強調培訓淘汰率必須維持在 10% 左右，與我國在培訓基層員警之態度完全不同。

特別的是，筆者與實習生互動過程中得知，一般人在報名申請成為警察學員之前，紐約市警局會舉辦面試，並當場要求報名者在面試官所提供的電腦，現場登入報名者所使用的所有社群媒體帳號，供面試官檢視該名報名者在社群媒體上活動情形。倘若報名者刻意隱匿使用帳號而未提供面試官檢視，之後卻被查出確實有在使用社群媒體的情形，即有可能無法進入在下一個實習階段。由於紐約市本身禁止市民購買或攜帶槍枝，只有警務人員才有權利配戴槍枝，因此檢閱學員社群網站活動情形之目的，有助於當局了解學員思維或是否有可能有違法違紀或極端思維之傾向，以有效評估該學員是否適任配槍員警之高風險工作。

二、 朝向員警值勤配戴隨身密錄器政策進行，以有效提升執法效能

見習訓練過程中，Detective Pistilli 安排我們與德國學員共同首席副局長 Benjamin B. Tucker 會面。副局長本人相當親切熱情，對於不同國家警察制度保持相當高興趣並深入了解。其中，副局長提及有關紐約市警局正在進行巡邏制服員警配戴密錄器之推展計畫，目前挑選部分分局與轄區進行實務試驗階段，並評估密錄器使用成效與法律上可能遇到之問題。此外，密錄器影像檔案儲存方案是目前該警局最頭痛的問題，雖然該局早已在即時犯罪中心 (Real Time Crime Center) 設立數位資料庫，供各警察單位上載資料，但影像檔案資料之儲存勢必需要再建立更龐大數位資料庫供使用，使用影像檔案的權限與法律問題也是他們正在思考規劃的範圍。相較於我國警察單位，雖然目前我國警政單位已訂定有關蒐證數位檔案之規定，但各單位儲存數位影像資料的方式不一，加上各單位預算有限，可以真正做到建立統一龐大數位資料庫能力之單位相當有限。此外，我國基層員警大量使用密錄器之原因大多基於保護員警值勤安全問題，進而選擇自行採購影像錄製品質較佳之密錄器使用，較屬於自發性策略運用，最後影響上級機關重視密錄器之運用，進而大量採購裝備供各單位使用，並未像紐約市警局般謹慎推展密錄器政策且進行實務試驗，先行探討法律問題與運用策略，再來決定是否推廣執行該政策。這些都值得我國警政單位值得思考的問題。

三、建議持續派員與國際警察交流，有利協助我方強化執法能力

本次見習訓練主要目的在於警察學院開設的犯罪預防調查員訓練課程，為本次課程只是犯罪預防與調查員工作之基本概念，目的在於推展民眾或公共場所有關防制犯罪重要觀念，並協助容易發生暴力財產案件之區域強化硬體設備，有效降低犯罪率。推展課程之承辦人表示，這類課程之後陸續會開設進階課程訓練，但要達到真正可以進行實地調查員程度之能力，需要一段期間訓練才可以，並非短暫時間可以完成。雖然我國警政單位曾經推展「治安風水師」之為民服務政策，但多僅適用於一般家庭安全措施之強化，與紐約市警局所推展犯罪預防調查員相較，後者所涉及範圍更加廣泛，包括大型商店、大型建築物、社區住宅或公共區域等，且課程內容較為艱深。因此，倘

若我國警政單位欲強化有關犯罪預防相關作為與交流，建議未來倘若遇到進階相關課程，可派遣具備犯罪預防基礎學識或曾經參與相關課程或訓練之人員前往受訓，有助於我國執法工作效率之提升，避免訓練資源之浪費。

四、建議參考紐約市警局緊急應變組(ESU)經驗，修正特勤人員招募或留任年齡限制

依據我國警政屬維安特勤隊現職人員留任年齡限制規定，警員屆齡限制為 39 歲，小隊長為 44 歲。相對於紐約市警局 ESU 並未訂定招募或現職人員屆齡限制，凡為現職員警並通過嚴峻體能測驗者，ESU 都歡迎他們。就我國維安特勤隊培訓人員角度來分析，通常從培訓至成為正式納編為止，1 名維安特勤隊隊員訓練經費恐怕高達新台幣 25-30 萬元，每期培訓人員從中收編只有 5-10 人左右，每期培訓總計花費約新台幣 250 萬元；另外，正式納編後，每個月都要定期進行訓練，其訓練經費總計恐怕早已高於前述金額，顯見一名訓練精良的特勤人員相當不易且成本高昂，但一般警員正式納編後，可在特勤隊中值勤期間恐怕最多只有 17 年(以警專畢業直接加入培訓來計算)，一旦屆齡至 39 歲，無論其體能條件仍符合標準規定，仍必須被迫退出特勤隊成為一般員警(部分特勤人員可能在屆齡年限前選擇自願退役)。倘若我國修正特勤人員招募年齡或屆齡限制，從訓練成本來考量，不僅可以留下作戰經驗豐富的菁英人才，延長符合嚴峻體能條件人員之留任年限，減少訓練成本之浪費。

五、給予未來有機會參與紐約市警察局見習訓練者之建議

鑑於經費不足之因素，現今我國有關國外訓練課程多採取公假自費之政策，在美國最主要城市之一的紐約市的生活開銷與台北相較，明顯高出許多，特別是住宿部分讓筆者真的大吃一驚。即使是一、二星級旅館僅僅不到 3 坪空間的單人房，居然要價美金 60 元以上！更別提及更高等級的旅館，恐怕一晚需花費至少 150 美金。筆者運用 Airbnb 住宿網路平台訂到警察總局附近民宅公寓，一樣二星級旅館房價價格可以住宿到一般公寓，享用一般公寓的廚房、客廳等專屬空間，且距離警察總局走路只要不到 15 分鐘，不用因為節

省住宿費用而被迫選擇距離較遠的青年旅館，在還可自行開伙，減輕伙食費用平均一餐至少 15 元美金以上的高昂負擔。由於依據往年派遣前往紐約見習訓練者多為 2 人，建議受訓者若二人者，可以共同運用前述類似住宿平台短期租下二房公寓，不僅可以省下來回奔波搭乘地鐵時間與住宿費用，享有更多隱私空間，受訓者之間也方便互相照料。

另外，紐約市警局見習訓練承辦人相當重視他國派遣前來受訓者之安全與動向，都會希望每日參訪或課程結束後作回報，同時告知受訓者隔日早上報到時間與隔日穿著服裝應著休閒舒適或正式服裝，只有與首席副局長會面時，才會要求著警察制服。因此，建議受訓者至少一人或共同辦理一組預付卡電話號碼，以方便每日或臨時狀況之聯繫使用。另外，筆者參訪期間意外發現首席副局長熱愛蒐集各國警察大盤帽，該局各單位主管熱愛收集不同單位首長特製硬幣¹，本資訊供未來參訓人員與上級機關參考。最後，再次感謝上級長官給予筆者這個機會可以前往紐約參加見習訓練。



圖 19 紐約市警局各單位主管專屬特製硬幣(左圖為正面，右圖為反面，依順序上代表首席副局長，左下代表刑事局局長，右下代表美術小組)

¹ 各單位首長製作專屬硬幣是模仿美國軍隊接待來賓或友方之傳統，會將特製硬幣放在手掌，與來賓握手方式贈送給對方，同時代表雙方之間的交流友誼。當該首長卸任或升遷時，新任首長會在製作自己專屬硬幣。該局許多首長偏好蒐集各單位專屬首長硬幣，代表與各單位之間交流密切友好關係。